

2025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与“东亚峰会合作研究计划”（e-ASIA）合作研究项目指南

“东亚峰会合作研究计划”（e-ASIA）是东亚峰会参与国之间的多边科学合作机制，致力于通过多边合作推动东盟及周边地区科研人员之间的国际合作研究和交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以下简称自然科学基金委，NSFC）根据与 e-ASIA 达成的协议，2025 年度将资助多边合作研究项目，支持科学家开展创新性研究与合作，英文指南及英文申请书模板详见 e-ASIA 网站：<https://www.the-easia.org/jrp>。

一、项目说明

（一）资助领域和申请代码。

申请人可在以下领域范围内自主选题开展合作研究：

1. 氢能（生产与存储，生物制氢与废弃物制氢），生物燃料与航空燃料，以及能源存储。申请代码 1 须选择 B08、B09、E02、E04、E06 或 G0314 下属申请代码。
2. 新兴技术在灾害风险防范与管理中的应用。申请代码 1 须选择 D01、D04、D05、D06、D07、E0810 或 G0409 下属申请代码。
3. 传染病与免疫学（包括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申请代码 1 须选择 C01、C08、C18 或 H 下属申请代码。

申请人须准确填写申请代码，未按要求填写指定申请代码 1 的申请书将不予受理。

（二）资助规模。

拟资助合作研究项目 9 项左右。

（三）资助强度。

中方资助强度不超过 200 万元/项（直接费用），资助经费包括研究经费和国际合作交流经费。外方合作者由本国资助机构提供相应资助。

（四）资助期限。

资助期限为 3 年，申请书中的研究期限应填写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

二、 申请人条件

根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管理办法》，本项目申请人须符合以下条件：

（一）中方申请人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作为项目负责人正在承担或承担过 3 年期及以上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二）外方合作者应符合其对应资助机构对本国申请人的资格要求，详见**相应资助领域的英文指南**。

（三）国内合作研究单位数量不得超过 2 个。

（四）合作各方有良好的合作基础，项目申请应体现强强合作和优势互补。

（五）更多申请人条件的说明请见《2025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

三、 限项申请规定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包括组织间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以下简称组织间合作研究项目）和重点国际（地区）合作

研究项目。本项目属于组织间合作研究项目，申请人申请时须遵循以下项规定：

（一）申请人同年只能申请 1 项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

（二）正在承担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的负责人，不得作为申请人申请本项目。

（三）本项目不计入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人员申请和承担项目总数限 2 项的范围。

（四）《2025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中关于申请数量的其他限制。

四、 申报说明

（一）申请人注意事项。

项目申请应包含至少三个国别合作的科研人员（不同资助领域的合作国别详见英文指南），由其中一人作为主申请人 (Lead PI) 负责与 e-ASIA 秘书处联络并提交项目英文申请书，提交英文申请书的截止时间为泰国时间 2025 年 3 月 31 日 17 时 (UTC+7) 。

此外，中方申请人不论是否担任主申请人，均须向自然科学基金委提交中文申请书。为保证申报工作进行顺利，中方申请人需注意以下几个方面：

1. 申请人在填报申请书前，应当认真阅读本项目指南和《2025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中的相关内容，不符合规定的项目申请不予受理。

2. 申请人需登录科学基金网络系统 (<https://grants.nsf.gov.cn/>) , 在线填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申请书》（以下简称“中文申请书”）。具体步骤如下：

(1) 选择“项目负责人”用户组登录系统，进入后点击“在线申请”进入申请界面；点击“新增项目申请”按钮，进入申请项目所属科学部选择界面，点击“申请普通科学部项目”进入项目类别选择界面。

(2) 点击“国际（地区）合作与交流项目”左侧+号或者右侧“展开”按钮，展开下拉菜单。

(3) 点击“组织间合作研究（组织间合作协议项目）”右侧的“填写申请”按钮，进入“请选择合作协议”界面，在下拉菜单中选择“NSFC-eASIA（国际组织）”，然后按系统要求输入所依托的基金项目批准号，通过资格认证后即进入中文申请书填写界面。

3. 预算编报要求。申请人应当认真阅读《2025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申请须知中预算编报要求的内容，严格按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1〕177号）》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金预算表编制说明》的要求，认真如实编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金预算表》。

4. 申请材料要求。申请人在线提交电子申请书，无需报送纸质申请书。申请人须将与外方合作者共同填写并提交的英文申请书电子版上传至中文申请书的“附件”栏中一并提交。**无此英文材料附件的申请将不予受理。**项目获批准后，将申请书的纸质签字盖章页装订在《资助项目计划书》最后，一并提交。签字盖章的信息应与电子申请书严格保持一致。

5. 合作协议。项目获批准后, 申请人须与外方合作者签署合作协议(模板见附件), 就合作内容及知识产权等双方共同关心的问题达成一致, 与纸质申请书签字盖章页及《资助项目计划书》一并提交。

(二) 依托单位注意事项。

依托单位应对本单位申请人所提交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规性, 申报预算的目标相关性、政策相符性和经济合理性进行审核。本项目纳入无纸化申请范围, 依托单位应在规定的项目申请截止日期前提交本单位电子版申请书及附件材料。

关于单位科研诚信承诺书及项目清单提交等事宜, 请参照《关于 2025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与结题等有关事项的通告》执行。

(三) 项目申请接收。

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的在线申报接收期为 2025 年 1 月 20 日至 2025 年 4 月 2 日下午 16 时。

注: 请申请人严格遵照本项目指南的各项要求填报申请, 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请不予受理。如有疑问, 请垂询项目联系人。

五、 批准结果公布

2025 年 12 月将通过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通知资助结果。

六、 项目联系人

国际合作局: 张一唯

电话: +86-10-62327368

邮箱: zhangyw@nsfc.gov.cn

国际科研资助部：赖颖

电话：+86-10-62325430

邮箱：laiying@nsfc.gov.cn

信息系统技术支持（信息中心）：+86-10-62317474

e-Asia 秘书处：

YUKIO KEMMOCHI, PhD (Mr.)

Tel: +66-2-564-7713

E-mail: easia_secretariat@jst.go.jp, easia-opencall@jst.go.jp

[附件：合作研究协议模版](#)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国际合作局 国际科研资助部

2024年12月27日